

证券代码：603388

证券简称：ST 元成

公告编号：2024-051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相关事项的 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因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 年度被出具了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等相关规定，公司股票于 2024 年 4 月 30 日起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8.5 条规定，公司将每月披露一次其他风险警示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提示相关风险。

● 公司实际控制人已于 2024 年 1 月 26 日归还了全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本金及利息，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1 月 31 日与 2024 年 4 月 27 日完成了前期会计差错的更正工作，就《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相关问题已开展相应整改工作。

一、公司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相关情况

因公司 2023 年度被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等相关规定，公司股票交易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报告期内存在以下事项：（一）公司与实际控制人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往来；（二）关联交易披露不完整，关联方及关联交易未能被识别；（三）部分收入与成本核算缺乏必要的审核和监督；（四）部分收入缺乏有效管理，确认不及时；（五）资金支付及供应商管理不到位；（六）在建工程转固依据不充分。

二、解决措施及进展情况

（一）对于公司与实际控制人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往来的问题，公司已按会计差错更正要求完成对实际控制人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账务处理，公司实际控制人已于 2024 年 1 月 26 日归还了全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本金及利息。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31 日披露了《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7），对前期会计差错采用追溯重述法进行更正，相对应 2020 年年度、2021 年年度、2022 年年度、2023 年半年度、2023 年第三季度财务报表及附注进行追溯调整。公司聘请的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 2022 年年度会计差错更正事项出具了《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公司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的鉴证报告》【中兴财光华审专字（2024）第 318005 号】，公司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分别对 2021 年年度及 2020 年年度会计差错更正事项出具了《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公司 2021 年度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专项报告》【致同专字（2024）第 332A000376 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重要前期差错更正情况的说明》【天健审（2024）66 号】。

（二）对于关联交易披露不完整、关联方及关联交易未能被识别的问题，公司已对关联方及关联交易进行了补充披露，更新完善了相应的关联方信息，修订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部分条款并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时加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对关联方及关联交易规则和制度的学习，提升对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的识别，并进一步落实和完善了相应的内部控制和管理流程，以确保完整披露信息。

（三）对于部分收入与成本核算缺乏必要的审核和监督的问题，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6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组织架构调整的议案》，在原有工程成本部和会计核算部的基础上调整了成本管控部体系，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优化公司管理流程，强化财务管理及成本管控体系，提升运营效率和管理水平。另外公司已于 2024 年 1 月 31 日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相对应 2020 年年度、2021 年年度、2022 年年度、2023 年半年度、2023 年第三季度财务报表及附注进行追溯调整。

（四）对于部分收入缺乏有效管理、确认不及时的问题，公司将加强项目的全生命周期管理，实时追踪项目状态并及时反馈，尤其是对已经完工尚未审价结算的项目加大管控力度，防止此类情况的发生。另外公司已于 2024 年 4 月 27 日披露了《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2），相对应 2022 年年度、2023 年第三季度财务报表及附注进行追溯调整。公司聘请的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 2022 年年度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出具了《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公司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的鉴证报告》【中兴财光华审专字（2024）第 318037 号】。

（五）对于资金支付及供应商管理不到位的问题，工程部门为加强供应商管理，建立了供应商评价机制，并不断加强对供应商的成本核算管理，对现有供应商重新梳理、核对，确保财务数据真实、准确、完整。公司已于 2024 年 2 月 26 日在原有资金支付审批上完善成本管控审批等流程，对大额资金使用进行动态跟踪。

（六）对于在建工程转固依据不充分的问题，公司已制定了相关解决方案：

1、委托专业机构对相关工程进行造价审计，并聘请第三方中介对各区块在建工程转固定资产金额进行财务审计，保证各区块之间费用归集，分摊的准确性。

2、完善固定资产管理制度，加强固定资产管理，尤其是加强在建工程转固定资产发起、审批、验收等环节的内部控制。

3、整改完成后，公司督促重新聘请的专业机构遵循独立、客观、公允的原则尽快完成对前述固定资产的评估工作并及时公告。

4、加强专业知识学习，规范管理工作

（1）组织相关人员进行培训学习，对在建工程转固定资产的发起及时性、需要的资料完整性、金额的准确和完整性进行培训。

（2）进一步加强对公司各级管理人员关于上市公司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规章制度的培训，使其真正了解和掌握各项制度的内容、实质和操作规范要求，特别要强化在实际执行过程中的督导检查，切实提高公司规范化运作水平。

（3）完善和加强内外部重大信息沟通机制，确保相关主体在重大事项发生的第一时间通知公司董事长或董事会秘书；进一步加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相关工作人员对《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学习，增强规范运作意识。

5、强化内部审计职能，切实按照公司《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及工作规范的要求履行内部审计工作职责，并按要求及时向公司董事会下属审计委员会汇报公司内部控制相关情况，严格规范公司内部控制工作。

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公司将持续完善内控制度的执行和审计监督机制，全面梳理和规范内控流程，加强对重点风险领域的内控检查，切实保证内控制度的有效执行，不断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三、风险提示及其他情况说明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8.5 条规定，公司将每月披露一次其他风险警示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提示相关风险。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有关公司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31 日